# 广西民族大学 2018 年"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"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下达 2018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研究生招生计划的通知》(教民厅〔2017〕8号)的要求, 我校 2018 年继续招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(以下简称"骨干计划")。

#### 一、主要招生政策

- (一)骨干计划招生是全国研究生招生的一部分,坚持 "定向招生、定向培养、定向就业"原则,为国家定向培养 的全日制专项招生计划,在全国研究生招生总规模之内单列 下达,未完成的招生计划原则上不得挪用。
- (二)报考骨干计划硕士研究生的考生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,实行"自愿报考、统一考试、单独划线、择优录取"等特殊政策,由教育部统一确定考生进入复试的基本成绩要求。

# (三) 生源范围及招生对象

西部 12 省(区、市)、海南省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;河北、辽宁、吉林、黑龙江、福建、湖北、湖南(含张家界市享受西部政策的一县两区)等7个省的民族自治地方和边境县(市)。上述地区汉族考生应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自治地方工作3年以上,且报名时仍在民族自治地方工作。

(四)被录取考生需签订三方(或四方)定向培养协议书。协议先由考生与招生单位签订,再与生源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或所在单位签订。被录取的在职考生入学报到时不迁转户口。

## 二、招生计划与专业

2018年我校拟招收骨干计划全日制硕士研究生10名(其中汉族在职考生比例不得超过10%),其中广西生源8人,

四川生源2人。拟招生专业为:

| 招生学院及代码    | 专业名称及代码        | 拟招生人数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001 政治与公共管 | 120401 行政管理    | 2     |
| 理学院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
| 002 法学院    | 0304Z3 民族法学    | 1     |
| 003 民族学与社会 | 030401 民族学     | 2     |
| 学学院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
| 006 民族学与社会 | 030301 社会学     | 2     |
| 学学院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
| 006 文学院    | 050107 中国少数民族语 | 1     |
|            | 言文学            |       |
| 014 管理学院   | 1205Z3 民族文化遗产保 | 1     |
|            | 护与开发           |       |
| 017 传媒学院   | 0501Z2 影视文艺理论与 | 1     |
|            | <br>  创作       |       |

以上各专业广西、四川生源考生均可报考,各专业最终招生人数将根据实际报考情况确定。

# 三、报考条件及程序

# (一) 报考条件

详见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布的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下达 2018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研究生招生计划的通知》 (教民厅〔2017〕8号)、《广西 2018年"少数民族高层次 骨干人才研究生招生计划"考生报考指南》、《2018年全国 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广西民族大学报考点公告》和《广西民 族大学 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章程》。

- (二)报考程序
- (1) 报考资格确认。

- 1.在广西区内考点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考试的,在 广西政务服务中心教育厅窗口办理《报考 2018 年少数民族 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》资格确认,同 时领取校验码(广西招生考试院负责),并按教育部规定时 间内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首页—"统考网报"专栏进行 网上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考试。
- 2. 在广西区外考点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考试的,须凭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民族教育处盖章的《报考 2018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》一份,到考点所在地的省、直辖市、自治区的省级教育厅(教委)民族教育处或高教处备案,按属地管理规定领取校验码,并按教育部规定时间内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首页——"统考网报"专栏进行网上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考试。

#### (2) 网报及现场确认。

考生凭网报校验码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报(公网网址: http://yz.chsi.com.cn,教育网址: http://yz.chsi.cn)。 网报成功后,须在2017年11月8日-11日需携带《报考2018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》及本人居民身份证、学历证书(普通高校、成人高校、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校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)和网上报名编号,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。考生应按报考点规定配合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。

## 四、考试录取

按《广西民族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章程》执行。 五、其他

(一)被录取的骨干计划硕士研究生在我校学习期间的 学费、住宿费、生活费等按国家及我校相关规定缴纳,我校 将按国家及我校规定的奖励资助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学生给 予奖励资助。 (二)有关签订定向协议书、转档案和户口管理等事项,请查询"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公众信息网"首页——学生处,或到广西教育厅学生处(广西高校毕业生就业办公室)咨询办理。

办公地点:广西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 69 号,广西教育厅大楼 5 楼,邮编:530021。

联系电话: 0771-5815505、5815373。

(三)相关文件请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网(公网:http://yz.chsi.com.cn/,教育网:http://yz.chsi.cn/)、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公众信息网(http://www.gxedu.gov.cn/)和广西民族大学研究生院网站(http://yjs.gxun.edu.cn/)查询。

(四) 未尽事宜, 以教育部发布的文件为准。

## 六、联系方式

学校名称:广西民族大学

学校代码: 10608

地 址:广西南宁市大学东路 188 号科技楼 404 室

邮 编: 530006

网址: http://yjs.gxun.edu.cn/

电话: 0771-3262606

联系人: 覃老师 王老师